

2018 年度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

工 作 手 册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编 制 说 明

为做好 2018 年度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我办编制了《2018 年度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手册》，主要包括：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年度工作进度安排、各奖项提名书及填写要求、2018 年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公式内容、四川省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内容等。

请项目完成单位严格按照《2018 年度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手册》要求认真填写提名书；各提名单位在 2018 年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中依照执行。

本手册内容可以在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综合业务管理平台（网址：<http://jbjg1.scst.gov.cn/>）下载。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目 录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年度工作进度安排	1
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提名书	2
《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提名书》填写要求	13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	16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29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	35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53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	61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80
关于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提名评审补充说明	89
关于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提名评审补充说明	92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提名书	94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101
2018 年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公示内容	104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主要内容	105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年度工作进度安排

(2018 年)

时 间	工作安排
3月	提名工作部署
4—5月	提名项目和受理材料
6月	形式审查、受理项目公示，异议处理
7月	初评网络评审
8月	初评会议评审
9月	评审委员会会议，评审结果公示，异议处理
10月	奖励委员会会议
11月	报省政府批准
2019年1月	授奖

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提名书

(年度)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序号:

编号:

提名人单位(盖章) 或提名专家						
姓 名		性 别		国 籍		贴 照 片 处
身份证号				民 族		
出生日期		出 生 地		从事专业		
文化程度		学 度		授予时间		
院 士		当 选 时间		党 派		
职 称		职 务		电子邮箱		
学科分类 名称	1			代 码		
	2			代 码		
	3			代 码		
工作单位	名 称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住 宅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受教育情况: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提名单位意见

(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提名意见:

声明: 本单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 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 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 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二、提名专家意见

(提名单位不填此栏)

姓 名			身份证号	
院 士			学 部	
最 高 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 度	
工作单位				
职 称			学科专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责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名意见:

声明:本人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三、工作简历

年 月 至 年 月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四、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为我省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突出贡献；对近 5 年的主要工作和贡献单列成段表述；总字数不超过 5000 字。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 10 个代表性课题或成果。)

五、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情况

(请注明第几作者, 建议 1000 字以内)

六、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引用情况

(请按照引文的学术影响程度, 顺序填写, 建议 1000 字以内)

七、候选人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项目名称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及排名	授奖单位
(请按照科技奖励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 不超过 10 项)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是指: 1. 国家科技奖励或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以上的奖励; 2. 其他有重要学术影响的科技奖励。				

八、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九、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候选人工作单位					
候选人	姓名		电子邮箱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		传真
候选人工作单位意见:					

工作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十、附件

1.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及专著
2. 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
3. 知识产权证明
4. 重要获奖证书
5. 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 1 张
6. 其他

《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提名书》填写要求

《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提名书》是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提名通知，按照提名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

《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四、五、六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 3.2 cm，上下各 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 A4，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

《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提名书》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一、候选人基本情况

1. 学位：指在国内外获得的最高学位。
2. 院士：如果不是，请填“否”；如果是，请注明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或者两院院士。
3. 联系电话：应在联系电话号码前写明区号。
4. 学科分类名称：应根据从事专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 3 个学科名称。原则上应填写至三级学科，如三级学科无法准确涵盖其从事专业，可填写至二级学科。
5. 受教育情况：指候选人接受的大学以上的教育情况，按受教育的时间顺序填写，建议 300 字以内。

二、单位提名意见（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本部分应由提名单位填写，并在提名单位盖章处盖章。

提名意见应包括：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并对照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授奖条件，如实写明对候选人的评价意见及提名理由。不超过 1000 字。

二、专家提名意见（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本部分应由提名专家填写，并在专家签名处签名。

提名意见应包括：确认提名材料真实有效，确认相关栏目符合填写要求，并对照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授奖条件，如实写明对候选人的评价意见及提名理由。不超过 1000 字。多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工作简历

应依据候选人所从事过的科技工作经历的时间顺序填写。

四、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是否符合四川省科技杰出贡献奖授奖条件的重要依据。请如实客观地填写候选人为科学技术事业发展所做的创造性工作；简明扼要表述以候选人为主完成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在学科发展、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做出的突出贡献；对近 5 年的主要工作和贡献单列成段表述；总字数不超过 5000 字。（请以附表形式列出不超过 10 个代表性课题或成果）。

建议从以下方面叙述：候选人在当代科技前沿工作情况；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方面取得的系列或者重大发现，对学科理论的丰富和拓展，对该学科或者相关学科领域的突破性发展的推动，国内外同行评价情况，以及对科学技术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的贡献；在科学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和高技术产业化中取得的系列或重大技术发明，对科技成果转化和实现产业化的推动，对该领域技术的跨越发展和产业结构变革的促进，创造的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以及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的贡献；候选人的科学道德、敬业精神，治学态度和学术作风；在教书育人、团队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五、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情况

指候选人论文或专著发表概况。请注明第几作者，建议 1000 字以内。

六、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引用情况

指候选人论文或专著被他人引用情况，请按照引文的学术影响程度，顺序填写，建议 1000 字以内。

七、候选人曾获奖励情况

本栏目的奖励是指候选人曾获国家科技奖励或省科技奖励，其他有重要学术影响的科技奖励。请如实完整地填写到相应栏目中，颁发时间只填至“月”。请按照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的影响大小，顺序填写，不超过 10 项。

八、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

本栏目的知识产权指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

对于授权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填写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专利权人，发明人。

对于其他知识产权，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九、候选人工单位意见

候选人联系人：指候选人的秘书，或是候选人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的负责人等。

候选人工单位意见：指候选人所在工作单位对其的评价意见，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建议 1000 字以内。

十、附件

1. **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候选人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专著中发表的重要论文及专著的首页及版权页复印件。
2. **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候选人提交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重要论文、专著中密切相关内容部分的复印件。
3. **知识产权证明：**候选人在国内外获得的专利、计算机软件版权和其他知识产权的授权书。
4. **重要获奖证书：**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5. **照片：**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 1 张。
6. **其他：**有助于评价候选人的其他证明材料。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学科评审组：

序号：

省成果登记号：

提名人单位（盖章） 或提名专家				
项目 名称	中文名			
	英文名			
主要完成人				
学科分类 名称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任务来源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提名单位意见

(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提名该项目为四川省科技进步奖。			
声明： 本单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二、提名专家意见

(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姓 名			身份证号	
院 士			学 部	
最 高 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 度	
工作单位				
职 称			学科专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责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名意见:

提名该项目为四川省科技进步奖。

声明:本人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三、项目简介

(限 1200 字)

四、重要科学发现

1. 重要科学发现（限 5 页）

2. 研究局限性（限 1 页）

五、客观评价

(限 2 页。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不超过 8 篇）

序号	论文专著名称/刊名 /作者	影响因子	年卷页码 (xx 年 xx 卷 xx 页)	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通讯作者 (含 共 同)	第一作者 (含 共 同)	国内 作者	SCI 他引 次数	他引 总次 数	知识产权 是否归国 内所有
1										
2										
3										
4										
5										
6										
7										
8										
合 计										

补充说明（视情填写）：

承诺：上述论文专著用于报奖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作者的同意。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且不存在争议。

第一完成人签名：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不超过 8 篇）

序号	被引代表性论文专著序号	引文题目/作者	引文刊名/影响因子	引文发表时间 (年 月 日)
1				
2				
3				
4				
5				
6				
7				
8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国 籍	
出生年月				出 生 地		民 族	
身份证号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技术职称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工作单位						行 政 职 务	
二级单位						党 派	
完成单位						所 在 地	
						单 位 性 质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至						
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声明: 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完成单位声明: 本单位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工作单位声明: 本单位对该完成人被提名无异议。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九、附件

1. 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2.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不超过 8 篇）
3. 检索报告
4. 知情同意证明
5.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见附表 1）
6. 国际合作证明
7. 其他证明

附表 1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承诺: 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 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声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原则上由提名人单位（专家）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提名意见、项目简介、客观评价必须由提名人单位（专家）客观、如实、准确作出；重要科学发现、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以及主要完成人情况等客观内容及其证明材料可以由被提名的项目完成人提供，但提名人单位（专家）要对有关内容认真严格审查，并承诺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提名书中所有内容应根据本填写要求，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形审不合格的提名书退回提名人单位（专家），不予提交评审。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八部分）和附件（第九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 3.2 cm，上下各 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八部分）和附件（第九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 A4，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提名书》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学科评审组、序号：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2. 项目名称：不超过 30 字。应围绕代表性论文专著的核心内容，准确反映科学发现的主要研究内容和特征。
3. 主要完成人：由提名系统根据《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4. 提名人单位或提名专家：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人单位填写。若选择专家提名，则由提名系统根据《专家提名意见表》自动生成。
5. 学科分类名称：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 3 个学科名称。所填学科名称次序应与项目《重要科学发现》中所列科学发现点所属学科名称和顺序保持一致。
6. 任务来源：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7.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不超过 300 字。应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 先国家计划, 后其他计划, 不超过 10 项。

8.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究的日期; 完成时间填写 8 篇代表性论文专著中最近 1 篇发表的时间。

二、单位提名意见（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人应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 并在提名人单位盖章处盖章。对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进行概述, 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授奖条件, 写明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

二、专家提名意见（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专家应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对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进行概述, 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授奖条件, 写明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并在专家签名处签名。多名专家联合提名时, 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项目简介

不超过 1200 字。应包含项目主要研究内容、科学发现点、科学价值、同行引用及评价等。

四、重要科学发现

1. 重要科学发现

不超过 5 页。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 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重要科学发现**”是项目科学内容在创造性方面的归纳提炼, 应围绕代表性论文专著的核心内容, 客观、真实、准确地进行阐述, 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类文字。

科学发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学发现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的附件序号等。

凡涉及实质研究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 均应有相应论文专著或他人引文的支持。

2. 研究局限性

不超过 1 页。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研究中还存在的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五、客观评价

限 2 页。围绕科学发现点的原创性、科学价值、国内外自然科学界公认度以及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进行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不超过 8 篇）

按照表格栏目要求，如实填写支持本项目《重要科学发现》成立的代表性论文专著（不超过 8 篇）的详细情况，并按重要程度排序。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仅限于国内立项或以国内为主完成的科学研究成果，且应公开发表三年以上（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前公开发表）。论文发表时间可以所刊登正式刊物在线论文发表时间计算，但须提交发表时间的证明。

“国内作者”指该论文公开发表时所署名的所有国内作者。

对于某些学科论文没有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概念的，表格相应栏目可不填写，但要在本页“补充说明”中加以说明。

本表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用于提名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作者的同意，知识产权应归国内所有且不存在争议，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同时根据具体情况，在附件中提交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第一作者及通讯作者出具的知情同意证明，以及国际合作证明，详见第九部分《附件》的具体要求。

同时应在附件中提供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的他人引用检索报告结论。

在提名书其他部分出现的论文他引统计次数，必须是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的他引统计情况。其他论文专著的他引统计情况不得列入或出现在提名书中。

七、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情况（不超过 8 篇）

按照表格栏目要求，如实填写上述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代表性引文专著（不超过 8 篇）的有关情况，应按被引代表性论文专著的顺序排列引文。重点突出本项目“代表性论文专著”的研究内容被国内外同行在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以及专著中他引的引文。

他人引用，是指本项目“代表性论文专著”作者之外的其他学者的引用。代表性论文专著所列全部作者之间的引用，属于自引，不得列入。

八、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所列完成人应为中国公民，且是“代表性论文专著”主要学术思想的提出者，并在“代表性论文专著”中有署名。主课题的验收、鉴定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6 人，提名二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5 人，提名三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4 人。

工作单位：填写完成人被提名时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二级单位：填写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如涉及多个单位，只填写一个单位。

对本项目主要学术贡献：不超过 300 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重要科学发现》中所列第几项科学发现；与他人合作完成的科学发现，要细致说明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提及的证明材料如存在于论文专著目录，应写明目录编号，否则应在附件中提供并注明附件编号。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填写完成人曾获四川省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等内容。

完成人应在本人签名处亲笔签名，字迹清晰，不得代签或利用影印等技术模仿制作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须由提名人书面说明并盖章，随提名书一并报送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相同，则只需加盖一个；如不同，应同时加盖。

同时根据具体情况，在附件中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详见第九部分《附件》的具体要求。

九、附件

1. 书面版附件

按以下顺序排列，内容与电子版一致。

(1) **代表性论文专著：**指主件第六部分所列的代表性论文专著。论文提交首页，专著提交版权页。总数不超过 8 篇（页）。

(2)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 指主件第七部分所列的代表性引文专著的引用页，总数不超过 8 篇（页）。

(3) **检索报告**: 仅限主件第六部分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的他人引用检索报告结论，自引（含课题组内）的引用不得列入。

(4) **知情同意证明**: 指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第一作者及通讯作者出具的知情同意证明。

(5)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简要叙述完成人在项目中的合作经历，包括合作时间、方式、产出及证明材料等，由第一完成人声明对上述内容真实性负责并签名，并填写《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独立完成的可不提交此说明。

合作方式: 包括专著合著、论文合著、共同立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获奖、工艺规范、产业合作、其他。

合作者（项目排名）: 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人及其在项目中的排名，合作者应该在证明材料中体现，如专利合作，合作者应同时为对应发明专利的发明人。

合作时间: 合作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至完成时间范围内。

合作成果: 只需要列出成果名称，如专著名称、论文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

证明材料: 直接列出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即可（一般都在其他证明材料中体现，如知识产权、论文专著等），如没有证明填写无。

(6) **国际合作证明**: 论文专著署名同时包含国内及国外单位，且第一单位（标号为 1 的单位）为国外单位的，须在附件提交国际合作证明。证明中应明确写出项目完成人在该论文专著中的学术贡献及其所享有的知识产权情况。没有此类情况的不需要提交。

(7) **其他证明**: 指支持本项目重要科学发现及主要完成人学术贡献的其他学术性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的验收意见及专家组名单、授权知识产权（发明专利、植物新品种登记等）的证书复印件等。

2. 电子版附件

(1) **代表性论文专著**: 指主件第六部分所列的代表性论文专著。论文提交全文，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文献页及核心内容原文。以 PDF 文件提交，总数不超过 8 篇，即每篇论文为 1 个 PDF 文件。

(2)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 指主件第七部分所列的代表性引文专著。引

文提交首页和引用页、文献页，专著提交首页、版权页及引用页、文献页。以 PDF 文件提交，总数不超过 8 篇，即每篇引文为 1 个 PDF 文件。

- (3) **检索报告**：应与书面版附件一致，以 JPG 文件提交。
- (4) **知情同意证明**：应与书面版附件一致，以 JPG 文件提交。
- (5)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应与书面版附件一致，以 PDF 文件提交。
- (6) **国际合作证明**：应与书面版附件一致，以 JPG 文件提交。
- (7) **其他证明**：应与书面版附件一致，以 JPG 文件提交。

电子版附件合计不超过 37 个文件，其中 PDF 文件不超过 17 个（包括代表性论文专著、代表性引文专著和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JPG 文件不超过 20 个。每个 PDF/JPG 文件只能包含一个独立内容。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

序号:

省成果登记号:

提名人单位(盖章) 或提名专家				
项目 名称	项目名称			
	公布名			
主要完成人				
项目密级		定密日期		
保密期限(年)		定密机构(盖章)		
学科分类 名称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所属国家重点发展领域				
任务来源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授权发明专利 (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 (项)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提名单位意见

(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提名该项目为四川省科技进步奖。			
声明： 本单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二、提名专家意见

(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姓 名			身份证号	
院 士			学 部	
最 高 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 度	
工作单位				
职 称			学科专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责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名意见:

提名该项目为四川省科技进步奖。

声明:本人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三、项目简介

(限 1200 字)

四、主要技术发明

1. 主要技术发明（限 5 页）

2. 技术局限性（限 1 页）

四、主要技术发明（保密要点）

（仅限专用项目填写，限 1 页）

1. 保密要点

2. 相关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审核意见

部门（盖章）

五、客观评价

(限 2 页。围绕技术发明点的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评价）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请依据客观数据和情况准确填写，不做评价性描述。)

1. 推广应用情况

2. 近三年经济效益

单位：万元人民币

自然年	完成单位		其他应用单位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累 计				

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其他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3. 社会效益

七、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主要获奖人	授奖单位
本表可填科技奖励包括： 1、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2、原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八、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 10 件）

知识产权类别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国家(地区)	授权号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明人	发明专利有效状态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名：

九、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国 籍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民族		
身份证号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技术职称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二级单位					党 派		
完成单位					所在地		
					单位性质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至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p>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p>					<p>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p> <p>工作单位声明:本单位对该完成人被提名无异议。</p>		
<p>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十、附件

1. 核心知识产权证明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3. 应用证明（模板见附表 1）
4.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见附表 2）
5. 其他证明

附表 1

应用证明

项目名称		
应用单位		
单位注册地址		
应用起止时间		
经济效益（万元）		
自然年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累 计		
所列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计算依据：		
具体应用情况：		
应用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应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专用项目如无经济效益，可不填经济效益相关栏目。

附表 2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承诺: 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 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声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原则上由提名人单位（专家）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提名意见、项目简介、客观评价必须由提名人单位（专家）客观、如实、准确作出；主要技术发明、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以及主要完成人情况等客观内容及其证明材料可以由被提名的项目完成人提供，但提名人单位（专家）要对有关内容认真严格审查，并承诺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提名书中所有内容应根据本填写要求，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形审不合格的提名书退回提名人单位（专家），不予提交评审。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 3.2 cm，上下各 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九部分）和附件（第十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 A4，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提名书》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通用项目不得填写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专业评审组、序号：**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2. **项目名称：**不超过 30 字。应围绕核心发明的技术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主要技术发明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使用 xx 研究的表述，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具体商品品牌等字样。
3. **公布名：**不超过 30 字。如项目名称不可直接对外公布，应在此栏填写可公布名称，并且必须提供书面说明材料供审查。不填写此栏时视为项目名称可直接公布。通用项目一般不填写此栏。

4. **主要完成人**: 由系统根据《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5. **提名人单位或提名专家**: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人单位填写。若选择专家提名，则由系统根据《专家提名意见表》自动生成。
6. **项目密级**: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经定密审查机构审查批准的密级填写。通用项目一般填写“非密”。填写密级的项目一律不得通过网络提交提名，且原则上不作为通用项目提交评审。
7. **定密日期**: 填写由项目经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日期。
8. **保密期限**: 填写由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保密年限。
9. **定密机构**: 填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有权审批项目密级的相关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并加盖审批部门公章。
10. **学科分类名称**: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 3 个学科名称。所填学科名称次序应与项目《主要技术发明》所列技术发明点所属学科名称和顺序保持一致。
专用项目的学科分类名称向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专项奖励处查询。
11.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门类填写。
12. **所属国家重点发展领域**: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领域填写。
13. **任务来源**: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14.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不超过 300 字。应按重要程度填写，先国家计划，后其他计划，不超过 10 项。
15. **授权发明专利（项）**: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目。列入计数的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四川省科技奖励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
16.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技术发明内容成立的除发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目，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不含论文专著）。
17.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日期；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通过验收或正式投产日期。

二、单位提名意见（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人单位应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并在提名人单位盖章处盖章。对技术发明点的

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进行概述，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授奖条件，写明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

二、专家提名意见（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专家应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对技术发明点的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进行概述，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授奖条件，写明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并在专家签名处签名。多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项目简介

不超过 1200 字。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及效益情况等。

四、主要技术发明

1. 主要技术发明

不超过 5 页。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应以核心知识产权证明为依据，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技术内容中前人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对比当前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等。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类文字。

技术发明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技术发明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已获授权的知识产权情况。核心发明点必须取得授权知识产权。

2. 技术局限性

不超过 1 页。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还存在的技术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专用项目必须填写《保密要点》，并在附件中提供定密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规定的定密权限、授权范围，由相关的保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审核，出具审核意见。审核部门应在部门盖章处加盖公章。

五、客观评价

限 2 页。围绕技术发明点的创造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评价）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可在附

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 推广应用情况

不超过 1 页。应就本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并以列表方式说明主要应用单位情况（列表格式如下）。表中所列应用单位一般不超过 15 个。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应用单位名称	应用技术	应用的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应用情况

同时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三年以上（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前应用）的证明材料（应用证明）。

2. 近三年经济效益

仅填写项目完成单位及其他应用单位产生的经济效益。按表格栏目填写。其他应用单位应在推广应用情况中《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所列单位范围之内。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填写近三年由技术创新工程实施所带来的新增经济效益。

近三年经济效益表和应用证明中 2017 自然年如无法填写整年度数据，则统一填写当年上半年度数据，并在《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里作出说明。

新增销售额：新增销售额指完成单位技术转让收入及应用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所新增的产品或服务销售额（含税），在填报时应用单位应扣减技术应用前的该项产品或服务的销售基数，填报数据中如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相关数据的，需要抵消重复计算的部分；如果技术应用仅对相关产品或服务产生部分影响，需考虑技术应用的贡献率，并在填报说明中要对技术贡献率的测算依据和完整的计算过程进行详细说明。填报数据应有真实来源和支撑证据，相关支撑材料在提交应用证明时应一并提供。

新增利润：如果应用单位能够做到对项目技术应用产品或服务的收入、成本、税金单独核算的，新增利润指新增销售额扣除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成本、费用和税金后的余额；如果应用单位不能做到对项目技术应用产品或服务的收入、成本、税金单独核算的，新增利润可按新增销售额乘以企业综合销售利润率进行测算；如果技术应用仅对相关产品或服务产生部分影响，需考虑技术应用贡献率的影响。

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不超过 300 字。

需说明新增销售额和新增利润的数据来源, 如会计报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 以及其他证明内容。应用单位在提供应用证明时应附支撑以上说明的证据资料。

其他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不超过 300 字。

如果项目申报单位认为新增销售额、新增利润两个指标不能有效反映本项目的经济效益贡献, 项目单位可自行增加其他效益指标, 但需说明其他经济指标的数据来源、计算方法和计算过程。包括新增税收、减少损失、降低成本、降低能耗等。

专用项目如无经济效益, 可以不填此表。

3. 社会效益(专用项目包括军事效益)

不超过 600 字。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七、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按表格栏目填写, 包括:

1.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2. 原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八、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 10 件)

应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技术发明点成立且已授权的知识产权, 包括发明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和植物新品种权等。专用项目可采用其他科技所属权的认可方式。应按与主要技术发明点的密切程度排序, 前 3 个应填写核心知识产权。核心知识产权须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对于发明专利, 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 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 国家(地区),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 发明人, 专利权人以及专利的有效状态。

对于其他知识产权,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 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本表所列知识产权用于被提名奖励的情况, 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 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

九、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所列主要完成人应为中国公民，前三位完成人应为所列发明专利的发明人。其他完成人一般也应持有知识产权（含论文专著等）。主课题的验收、鉴定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7 人，提名二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6 人，提名三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5 人。

工作单位：填写完成人被提名时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二级单位：填写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发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如涉及多个单位，只填写一个单位。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不超过 300 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第几项技术发明；与他人合作完成的技术发明，要细致说明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提及的证明材料如存在于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应写明目录编号，否则应在附件中提供并注明附件编号。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填写完成人曾获四川省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等内容。

完成人应在本人签名处亲笔签名，字迹清晰，不得代签或利用影印等技术模仿制作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须由提名人文字说明并盖章，随提名书一并报送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相同，则只需加盖一个；如不同，应同时加盖。

同时根据具体情况，在附件中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详见第九部分《附件》的具体要求。

十、附件

1. 书面版附件

按以下顺序排列，内容与电子版一致。

(1) **核心知识产权证明（不超过 3 件）：**指已获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发明专利说明书首页（摘要页）、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证书、植物新品种权证书以及相关论文专著等。提供复印件即可。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指验收鉴定、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和批准文件等。提供复印件即可。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相关行业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等。相关项目必须提交批准文件复印件。

(3) 应用证明: 指本项目整体技术的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且能证明本项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三年以上（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前应用）。**应用证明须法定代表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单位）公章。应用单位须与推广应用情况中《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一致。要求提供原件。

(4)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简要叙述完成人在项目中的合作经历，包括合作时间、方式、产出及证明材料等，由第一完成人声明对上述内容真实性负责并签名，并填写《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独立完成的可不提交此说明。

合作方式: 包括专著合著、论文合著、共同立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获奖、工艺规范、产业合作、其他。

合作者（项目排名）: 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人及其在项目中的排名，合作者应该在证明材料中体现，如专利合作，合作者应同时为对应发明专利的发明人。

合作时间: 合作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至完成时间范围内。

合作成果: 只需要列出成果名称，如专著名称、论文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

证明材料: 直接列出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即可（一般都在其他证明材料中体现，如知识产权、论文专著等），如没有证明填写无。

(5) 其他证明: 指支持项目技术发明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论文须提供全文或首页，不超过 10 篇。

2. 电子版附件

(1) 核心发明专利的电子版附件需提交发明专利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以 PDF 文件提交。应用证明和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以 PDF 文件提交。

(2) 电子版附件的其他内容应与书面附件一致。以 JPG 文件提交。

(3) 电子版附件合计不超过 54 个文件，其中 PDF 文件不超过 19 个，JPG 文件不超过 35 个。每个 PDF/JPG 文件只能包含一个独立内容。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

(年度)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专业评审组:

序号:

奖励类别:

省成果登记号:

提名人单位(盖章) 或提名专家				
项目 名称	项目名称			
	公布名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项目密级			定密日期	
保密期限(年)			定密机构(盖章)	
学科分类 名称	1			代码
	2			代码
	3			代码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所属国家重点发展领域				
任务来源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授权发明专利(项)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提名单位意见

(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提名该项目为四川省科技进步奖。			
声明： 本单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二、提名专家意见

(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姓 名			身份证号	
院 士			学 部	
最 高 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 度	
工作单位				
职 称			学科专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责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名意见:

提名该项目为四川省科技进步奖。

声明:本人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三、项目简介

(限 1200 字)

四、主要科技创新

1. 主要科技创新（限 5 页）

2. 科技局限性（限 1 页）

四、主要科技创新（保密要点）

(仅限专用项目填写，限 1 页)

1. 保密要点

2. 相关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审核意见

部门（盖章）

五、客观评价

(限 2 页。围绕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评价）结论，国内外重要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请依据客观数据和情况准确填写，不做评价性描述。)

1. 推广应用情况

2. 近三年经济效益

单位：万元人民币

自然年	完成单位		其他应用单位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累 计				

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其他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

3. 社会效益

七、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	奖励等级	主要获奖人	授奖单位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是指：					
1.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2. 原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八、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 10 件）

知识产权类别	知识产权具体名称	国家(地区)	授权号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发明人	发明专利有效状态

承诺：上述知识产权用于提名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技进步类的情况，已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

第一完成人签名：

九、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排 名		国 籍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民族		
身份证号			归国人员		归国时间		
技术职称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电子邮箱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二级单位					党 派		
完成单位					所在地		
					单位性质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至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p>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p>					<p>完成单位声明:本单位确认该完成人情况表内容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产生争议,愿意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p> <p>工作单位声明:本单位对该完成人被提名无异议。</p>		
<p>本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单位名称					
排 名		法定代表人		所 在 地	
单位性质		传 真		邮政编码	
通讯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					
<p>声明: 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 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 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 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 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 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p>					
法人代表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十一、附件

1. 核心知识产权证明
2. 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
3. 应用证明（模板见附表 1）
4.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及情况汇总表（模板见附表 2）
5. 其他证明

附表 1

应用证明

项目名称		
应用单位		
单位注册地址		
应用起止时间		
经济效益（万元）		
自然年	新增销售额	新增利润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累 计		
所列经济效益的有关说明及计算依据：		
具体应用情况：		
应用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应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社会公益类和国家安全类项目如无经济效益，可不填经济效益相关栏目。

附表 2

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

承诺: 本人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 对本项目完成人合作关系及上述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特此声明。

第一完成人签名：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是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依据，原则上由提名人单位（专家）提供，以第三人称表述。提名意见、项目简介、客观评价必须由提名人单位（专家）客观、如实、准确作出；主要科技创新、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以及主要完成人情况、主要完成单位情况等客观内容及其证明材料可以由被提名的项目完成人、完成单位提供，但提名人单位（专家）要对有关内容认真严格审查，并承诺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提名书中所有内容应根据本填写要求，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形审不合格的提名书退回提名人单位（专家），不予提交评审。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 3.2 cm，上下各 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十部分）和附件（第十一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 A4，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提名书》填写具体要求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专业评审组、序号、编号：**由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填写。
2. **奖励类别：**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3. **项目名称：**不超过 30 字。应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技术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使用 xx 研究的表述，不得出现企业名称和具体商品品牌等字样。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紧紧围绕项目核心创新内容，简明、准确地反映出创新工程所属领域、内容和特征，项目名称中一般不使用 xx 研究的表述，必要时可以通过使用企业名称或者产品品牌等方式来限定工程的内容，以防止侵犯其他企业的

权益。

科普项目应直接使用科普作品的名称。

4. **公布名**: 不超过 30 字。如项目名称不可直接对外公布, 应在此栏填写可公布名称, 并且必须提供书面说明材料供审查。不填写此栏时视为项目名称可直接公布。通用项目一般不填写此栏。

5. **主要完成人**: 由提名系统根据《主要完成人情况表》自动生成。

6. **主要完成单位**: 由提名系统根据《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自动生成。

7. **提名人或提名专家**: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人填写。若选择专家提名, 则由系统根据《专家提名意见表》自动生成。

8. **项目密级**: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经定密审查机构审查批准的密级填写。通用项目一般填写“非密”。填写密级的项目一律不得通过网络提交提名, 且原则上不作为通用项目提交评审。

9. **定密日期**: 填写由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日期。

10. **保密期限**: 填写由定密审查机构批准的保密年限。

11. **定密机构**: 填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有权审批项目密级的相关保密行政管理部门, 并加盖审批部门公章。

12. **学科分类名称**: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 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 最多可以填写 3 个学科名称。所填学科名称次序应与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所列科技创新点所属学科名称和顺序保持一致。

国家安全类项目的学科分类名称向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专项奖励处查询。

13.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门类填写。

14. **所属国家重点发展领域**: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领域填写。

15. **任务来源**: 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16. **具体计划、基金的名称和编号**: 不超过 300 字。应按重要程度填写, 先国家计划, 后其他计划, 不超过 10 项。

17. **授权发明专利(项)**: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已授权发明专利数目。列入计数的发明专利应为本项目独有, 且未在已获四川省科技奖励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

18. **授权的其他知识产权(项)**: 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除发

明专利外的其他授权知识产权数目，如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等。列入计数的知识产权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已获四川省科技奖励项目或本年度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

19. 项目起止时间：起始时间填写立项、任务下达、合同签署等标志项目开始研发的日期；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通过验收或正式投产日期。

二、单位提名意见（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人应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并在提名人盖章处盖章。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行概述，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授奖条件，写明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

二、专家提名意见（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专家应认真审阅提名书材料。对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进行概述，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授奖条件，写明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并在专家签名处签名。多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项目简介

不超过 1200 字。应包含项目主要技术内容、授权专利情况、技术经济指标、应用推广及效益情况等。

科普项目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科普作品的受众、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科学技术知识的内容、发行情况等。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客观、准确、扼要地介绍项目的目标、系统性、创新性、有效性和带动性等。

四、主要科技创新

1. 主要科技创新

不超过 5 页。该部分是提名书的核心内容，也是评价项目、处理异议的重要依据。应以支持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成立的证明材料为依据（如：专利、验收、论文等），客观、真实、准确地阐述项目的立项背景和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内容，对比国内外同类技术的主要参数等。此部分不得涉及评价类文字。

科技创新点按重要程度排序。每项科技创新在阐述前应首先说明所属的学科分类名称和支持其成立的附件证明材料编号。

科普项目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作品在选题内容或表现形式、创作手法等方面创新。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围绕项目的设计思路，全面阐述体制机制、文化建设、关键技术等方面的建设和创新，以及创新工程实施后在新技术、新产品方面的产出和经济社会效益，对企业自身的成效（包括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制、投产、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提升及经济社会效益等），对行业或区域带动作用（对相关产业、行业技术水平、竞争能力的提升作用）等。

2. 科技局限性

不超过 1 页。简明、准确地阐述本项目在现阶段还存在的科技局限性及今后的主要研究方向。

专用项目必须填写《保密要点》，并在附件中提供定密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规定的定密权限、授权范围，由相关的保密行政管理部门进行审核，出具审核意见。审核部门应在部门盖章处加盖公章。

五、客观评价

限 2 页。围绕科技创新点的创新性、先进性、应用效果和对行业科技进步的作用，做出客观、真实、准确评价。填写的评价意见要有客观依据，主要包括与国内外相关技术的比较，国家相关部门正式作出的技术检测报告、验收意见、鉴定（评价）结论，国内外同行在重要学术刊物、学术专著和重要国际学术会议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评价意见等，可在附件中提供证明材料。非公开资料（如私人信函等）不能作为评价依据。

六、推广应用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 推广应用情况

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

应用单位名称	应用技术	应用的起止时间	应用单位联系人/电话	应用情况

不超过 1 页。应就本项目的生产、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概述，并以列表方式说明主要应用单位情况（列表格式如上）。表中所列应用单位一般不超过 15 个。

科普项目应就作品的发行数量、范围、普及情况及被其他大众传媒采纳情况进行概述。

同时应在附件中提供能证明本项目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三年以上（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前应用）的证明材料（应用证明）。科普作品应公开出版三年以上。

2. 近三年经济效益

仅填写项目完成单位及其他应用单位产生的经济效益。按表格栏目填写。其他应用单位应在推广应用情况中《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所列单位范围之内。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填写近三年由技术创新工程实施所带来的新增经济效益。

近三年经济效益表和应用证明中 2017 自然年如无法填写整年度数据，则统一填写当年上半年度数据，并在《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里作出说明。

新增销售额：新增销售额指完成单位技术转让收入及应用单位应用本项目技术所新增的产品或服务销售额，在填报时应用单位应扣减技术应用前的该项产品或服务的销售基数，填报数据中如包含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相关数据的，需要抵消重复计算的部分；如果技术应用仅对相关产品或服务产生部分影响，需考虑技术应用的贡献率，并在填报说明中要对技术贡献率的测算依据和完整的计算过程进行详细说明。填报数据应有真实来源和支撑证据，相关支撑材料在提交应用证明时应一并提供。

新增利润：如果应用单位能够做到对项目技术应用产品或服务的收入、成本、税金单独核算的，新增利润指新增销售额扣除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成本、费用和税金后的余额；如果应用单位不能做到对项目技术应用产品或服务的收入、成本、税金单独核算的，新增利润可按新增销售额乘以企业综合销售利润率进行测算；如果技术应用仅对相关产品或服务产生部分影响，需考虑技术应用贡献率的影响。

主要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不超过 300 字。

需说明新增销售额和新增利润的数据来源，如会计报表、单位财务部门核准出具的财务证明等；以及其他证明内容。应用单位在提供应用证明时应附支撑以上说明的证据资料。

其他经济效益指标的有关说明：不超过 300 字。

如果项目申报单位认为新增销售额、新增利润两个指标不能有效反映本项目的经济效益贡献，项目单位可自行增加其他效益指标，但需说明其他经济指标的数据

来源、计算方法和计算过程。包括新增税收、减少损失、降低成本、降低能耗等。

社会公益类项目和专用项目如无经济效益，可以不填此表。

3. 社会效益（专用项目包括军事效益）

不超过 600 字。应说明本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提升健康水平、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和培养人才等方面所起的作用。

七、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按表格栏目填写。包括：

1.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2. 原经科学技术部登记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

八、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不超过 10 件）

应填写直接支持本项目主要科技创新成立的且已授权的知识产权，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和植物新品种权等。专用项目可采用其他科技所属权的认可方式。应按与主要科技创新的密切程度排序，前 3 项应填写核心知识产权。核心知识产权须在附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对于发明专利，知识产权类别选择发明专利，然后依次填写发明名称，国家（地区），专利号，授权公告日，专利证书上的证书号，发明人，专利权人以及专利的有效状态。

对于其他知识产权，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相应栏目，发明人一栏可不填。

本表所列知识产权用于被提名奖励的情况，应征得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权利人（发明专利指发明人）的同意，并由项目第一完成人签名承诺。

九、主要完成人情况表

所列完成人应为中国公民。主课题的验收、鉴定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提名特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15 人，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10 人，提名二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8 人，提名三等奖的项目人数不超过 6 人。

重大工程类项目（包括重大综合性基本建设工程、科学技术工程、国防工程及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不填此表。

科普项目主要完成人应是对科普作品的创作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责任编辑和美术编辑。

工作单位：填写完成人被提名时所在单位。

二级单位：填写具体部门，如大学的院系等。

完成单位：填写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一致。如涉及多个单位，只填写一个单位。

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不超过 300 字。应具体写明完成人对本项目做出的实质性贡献并注明对应第几项科技创新；与他人合作完成的科技创新，要细致说明本人独立于合作者的具体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证明材料。提及的证明材料如存在于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应写明目录编号，否则应在附件中提供并注明附件编号。

曾获科技奖励情况：填写完成人曾获四川省科技奖励的获奖年度、奖种、等级、项目名称、排名及证书编号等内容。

完成人应在本人签名处亲笔签名，字迹清晰，不得代签或利用影印等技术模仿制作签名。如因特殊情况，本人暂时无法签名，须由提名单位文字说明并盖章，随提名书一并报送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完成人参与本项目主要研究工作时所在单位）应在单位盖章处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相同，则只需加盖一个；如不同，应同时加盖。

同时根据具体情况，在附件中提交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详见第十一部分《附件》的具体要求。

十、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

所列完成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提名特等奖的项目单位不超过 15 个，提名一等奖的项目单位不超过 9 个，提名二等奖的项目单位不超过 7 个，提名三等奖的项目单位不超过 5 个。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只填写 1 个单位。

科普项目不填写此表。

单位名称：应与单位公章完全一致。不得填写非法人单位名称或单位简称。

单位性质：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类别填写。

对本项目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情况的贡献：不超过 600 字。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除说明贡献外，还要对企业的总体情况作简要介绍，包括近三年的销售收入、利润、研发费用、发明专利申请数、新产品销售收入及利润、截至提名当年的职工总数、研发人员数、拥有的发明专利数以及研发机构水平等。

完成单位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在单位盖章处盖章。

十一、附件

1. 书面版附件

按以下顺序排列，内容与电子版一致。

（1）**核心知识产权证明（不超过3件）**：指已获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证明材料，包括发明专利的说明书首页（摘要页）、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证书、植物新品种权证书以及相关论文专著等。提供复印件即可。

（2）**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指验收鉴定、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和批准文件等。提供复印件即可。

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相关行业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等。相关项目必须提交批准文件复印件。

国家或省部级计划立项的项目，应提交计划下达单位对整体项目的验收报告复印件。

（3）**应用证明**：指本项目整体技术的应用单位提供的应用证明，且能证明本项整体技术已正式应用三年以上（即2015年5月31日以前应用）。**应用证明须法定代表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加盖应用单位（法人单位）公章**。应用单位须与推广应用情况中《主要应用单位情况表》一致。要求提供原件。

（4）**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简要叙述完成人在项目中的合作经历，包括合作时间、方式、产出及证明材料等，由第一完成人声明对上述内容真实性负责并签名，并填写《完成人合作关系情况汇总表》。独立完成的可不提交此说明。

合作方式：包括专著合著、论文合著、共同立项、共同知识产权、共同获奖、工艺规范、产业合作、其他。

合作者（项目排名）：填写此项合作内容中涉及的完成人及其在项目中的排名，

合作者应该在证明材料中体现，如专利合作，合作者应同时为对应发明专利的发明人。

合作时间：合作时间应在本项目起始至完成时间范围内。

合作成果：只需要列出成果名称，如专著名称、论文名称、发明专利名称、合同名称等。

证明材料：直接列出证明材料的附件编号即可（一般都在其他证明材料中体现，如知识产权、论文专著等），如没有证明填写无。

(5) 其他证明：指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应为能证明本项目科技创新内容和社会影响的、具有法律效力和公信力的证明文件，如技术产品检测报告等。提供复印件即可。论文须提供全文或首页，不超过 10 篇。

科普项目应提交的附件包括：(1) 图书及电子出版物样本（最新版本）；(2) 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3) 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4) 科普作品质量的证明；(5) 有助于科普作品评审的其他证明材料；(6) 作品主要内容首页。科普项目除提名书主件和附件外，还应提交 3 套科普作品。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提交由企业或者第三方出具的与企业技术创新工程内容相关及证明项目创新性突出、经济社会效益明显、推动行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的证明材料。如：技术创新工程实施以来所研制的新产品、新成果验收审批、效益情况，与技术创新工程相关的荣誉获得情况，以及创新能力建设方面的情况等。

2. 电子版附件

(1) 核心发明专利的电子版附件需提交发明专利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以 PDF 文件提交。应用证明和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以 PDF 文件提交。

(2) 电子版附件的其他内容应与书面附件一致。以 JPG 文件提交。

(3) 电子版附件合计不超过 54 个文件，其中 PDF 文件不超过 19 个，JPG 文件不超过 35 个。每个 PDF/JPG 文件只能包含一个独立内容。

(4) 科普项目电子版附件以 PDF 文件和 JPG 文件提交，各不超过 20 个，总数不超过 40 个。

关于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提名评审补充说明

为了做好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的提名、评审工作，按照《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的提名、评审工作补充说明如下：

一、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项目的评审范围暂限于科普图书、科普电子出版物、科普音像制品(以下称科普作品)。

科普音像制品是指以录音带、录像带、唱片、激光唱盘和激光视盘等为载体的公开出版、发行的科普出版物。

二、科普作品是指以普及科技知识、倡导科学方法、宣传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为宗旨，以提高国民科学文化素质为目的的公开出版、发行的科学普及出版物。

三、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奖励范围包括：

1、科普原創作品：是指作品所表达的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在国内外还没有其他科普作品将其作为主要表达对象进行创作；或者国内外虽有科普作品对其进行创作，但采用了与已有科普作品不同的创作手法、表现形式进行创造性创作的科普作品。

2、科普编著作品：是指对其他科普图书、电子出版物等科普载体中的相关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进行创造性的编著，形成独立体系的科普作品。

四、下列各项暂不列入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奖励范围：

- 1、科普论文；
- 2、科普报纸和期刊；
- 3、以外国语言文字撰写的科普作品；
- 4、国民学历教育的教材、实用技术的培训教材；
- 5、科幻类作品；
- 6、科普翻译类作品。

五、提名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应当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及正确的舆论导向，能准确、及时反映当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动态。

六、提名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在出版上应当符合国家《出版管理条例》及《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电子出版物管理规定》所规定的相关要求。

七、提名评审的科普作品应当符合以下三个条件：

1、创新性突出：在保证科学技术被准确、完整转述的基础上，在选题内容或者表现形式、创作手法上有重要创新，使科学技术经过科普创作具有通俗易懂、生动有趣的表现形式，可读性强，从而使科技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和科学精神易于为大众所理解和接受。

科普图书的成品质量应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优良品标准；科普电子出版物的成品质量应达到同类产品中的优良品水平。

科普作品在创作过程中有较大的难度。

2、社会效益显著：科普作品已公开出版发行三年以上，或者其内容还被其他传播方式（如电影、电视传媒等）所采用，其普及面和阅读范围在国内同类科普作品中处于领先水平，使科普作品介绍的科学技术知识等内容被广泛认识和接受，促进国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的提高，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并对相关科学技术领域的发展和人才培养起到了直接或者间接的重要作用，由此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

3、对科普作品创作的示范带动作用明显：通过在选题内容或者表现形式、创作手法上的创新，带动了相关领域的后续科普作品创作，推动了我国科普作品创作事业的发展。

八、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奖项仅授予公民。其候选人应当是对优秀科普作品的创作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的主要作者。

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作品项目的单项授奖人数按照《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

九、提名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应当知识产权清晰，符合著作权法的有关规定。凡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科普作品，在争议未解决之前，不得提名参加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评审。

十、提名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项目，应当填写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作的统一格式的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提名书。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如：

- 1、图书及电子出版物样本：提供出版的最新版本。
- 2、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 3、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 4、科普作品成品质量证明：由相关部门出具。

5、被译为其它语种的作品样本：被译为其他语种的科普作品，应提供被译为其他语种作品的样本。

6、有助于科普作品评审的其他证明材料。

十一、提名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科普作品应当是 2000 年以后（含 2000 年）出版发行的作品。

十二、未作规定的其他事宜，按照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有关规定执行。

关于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提名 评审补充说明

为进一步激励企业自主创新，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科学技术创新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等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现对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企业技术创新工程评审组项目提名、评审工作补充说明如下：

一、奖励范围及对象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是指企业为实现产业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和配套技术创新，提升我省相关产业或行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能力，通过创新制度建设、创新能力建设和保障体系建设等工作，在企业内实施的技术创新系统工程或技术创新平台建设。已获四川省科技奖励的单项技术或者产品，可以作为说明企业技术创新工程实施效果和效益的内容。

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的奖项授予实施和完成技术创新工程的企业，一个项目只奖励一个单位，只限于在川的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是指年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及以上的高新技术企业。

二、提名项目应当具备的条件

提名四川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应当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

1、创新性突出：通过体制机制创新、创新能力建设（创新人才、研发机构、创新资产、产学研合作机制）及有效的创新投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形成了较强的持续创新能力和发展能力。通过关键技术创新、系统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解决了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和配套技术，掌握了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形成的产业关键技术及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2、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显著：技术创新工程经过三年以上的实施和应用，主要技术及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产生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且每年新技术或者新产品的收益增长比例较高，实现了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的市场价值。

3、推动行业或产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通过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和配套技术的开发、创新和集成，形成、拓展了产业链，发挥了较强的辐射和带动效应，提升了产业及行业的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促进了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升级或者产品的更新换代，形成了较大生产规模、较高生产水平和较强的配套能力。

三、“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提名材料的总体要求

企业技术创新工程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提名材料应当从这四个方面进行填写和准备附件材料：

1、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系统性。即围绕工程目标采取了一系列的、有机联系的措施。主要包括有明确的创新工程目标，有明确的实施方案，在体制机制、创新人才、创新投入、创新资产、研发机构、产学研合作机制、创新管理、创新文化等方面采取的系统措施，以及目标、方案和措施之间的有机关联设计。

2、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创新性。即工程的系列措施在管理和制度上具有创新性，组织实施的研发项目在技术上具有创新，如产生了自主知识产权（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植物新品种权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等）和具有核心技术性质的创新成果，以及获得了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等。

3、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有效性。即通过技术创新系统工程的实施，构建了能切实推动企业技术创新的创新管理制度，形成了企业新的依靠创新实现持续发展的能力，提升了技术水平或产品形成市场竞争力，产生了较大的经济或社会效益，如实现了企业自主知识产权的申请和授权数量的不断增长，实现了企业与创新系统工程相关的新产品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实现了企业与工程相关的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的增长。

4、企业技术创新工程的带动性。即通过技术创新系统工程的实施，突破了产业发展的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和配套技术，辐射和带动了产业整体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有利于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形成了较大的生产规模、较高的生产水平和较强的产业配套能力，或对区域经济科技发展和社会进步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在区域经济中具有比较重要的地位。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在节能减排、环境友好等方面有良好表现。

四、“企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附件材料要求

提名书还应提供相应附件：企业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由企业和第三方出具的与企业技术创新工程内容相关及证明项目创新性突出、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显著、推动行业及产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的证明材料，如近年来核心技术或产品获得知识产权情况，近年来技术研究成果或新产品开发的验收和审批情况，新技术或新产品推广应用及经济效益情况，研发及技术改造的投入数量及占营业收入比例，企业研发机构及研发人员情况（数量和比例），企业品牌建设及所获荣誉，企业近三年经济效益情况证明，对产业发展和竞争力提升作用的其他相关证明，等等。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提名书

(年度)

一、基本情况

序号:

编号:

提名人单位(盖章) 或提名专家					
候选人姓名	英文名或英 文译名				贴 照 片 处
	中文译名				
出生日期		国 籍		性 别	
职 务				职 称	
从事专业				学 位	
学科分类名称	1				代码
	2				代码
工作单位	英文				
	中文				
通讯地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合作方向					
与国内合作 的主要单位					
与国内合作 的开始时间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制

二、提名单位意见

(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提名单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提名意见:

声明:本单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二、提名专家意见

(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姓 名			身份证号	
院 士			学 部	
最 高 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年 度	
工作单位				
职 称			学科专业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联系电话	
责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名意见:

声明:本人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本人承诺根据需要参加答辩,接受评审专家质询;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三、候选人简历及学术地位

国内联系人	姓 名		电子邮箱		
	手 机		固定电话		传真

(本部分为候选人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背景情况的阐述，概述候选人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四、对促进四川省科学技术事业做出的主要贡献

(本部分应详细写明候选人在与四川省的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四川省的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向四川省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所做的重要贡献；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要对候选人与中方合作项目投入研究经费、合办研发机构、促成国际学术会议、联合发表论文著作、联合申请专利以及提出建议被采纳等产出情况进行量化表述。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五、省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单位名称				排 名	
法人代表		单位性质		所 在 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移动电话		单位电话	
电子邮箱				传 真	

本单位与候选人的合作情况：

声明：本单位遵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和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对提名工作的具体要求，保证所提交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六、附件

1. 技术评价证明
2. 培训情况证明
3. 设备及应用证明
4. 社会、经济效益证明
5. 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 1 张
6. 其他证明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提名书》填写要求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提名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评审的基础文件和主要评审依据，应根据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当年提名通知，按照提名书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的要求，如实填写。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提名书》包括电子版提名书和书面提名书两种形式。

电子版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和附件（第六部分），须按要求填写和上传。主件第三、四、五部分的页边距左右各 3.2 cm，上下各 2.8 cm（以提名系统提供下载的模版为准），正文文字使用宋体，不小于小四号，行距不小于 18 磅，标题和图表文字格式自行设置（建议以黑体、仿宋、楷体为主）。

书面提名书包括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和附件（第六部分）。主件从提名系统中直接生成并打印，内容应与电子版提名书相关内容完全一致。提名书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单双面不限），纸张规格 A4，竖向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面。

提名书主件（第一至第五部分）原则上不超过 20 页，附件（第六部分）原则上不超过 20 页。

《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提名书》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候选人姓名或组织名称：**应填写英文名或英文译名和中文译名，中、英文译名应用惯用译名。
2. **学位：**应填写候选人已取得的最高学位。
3. **学科分类名称：**应根据从事专业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学科，按重要程度依次填写，最多可以填写 2 个学科名称。原则上应填写至三级学科，如三级学科无法准确涵盖其从事专业，可填写至二级学科。
4. **工作单位（中、英文）：**指候选人在本国的工作单位，已离任的应填写离任前工作单位。
5. **提名单位（提名专家）：**在提名系统中选择相应提名单位填写。若选择专家提名，则由系统根据《专家提名意见表》自动生成。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使馆、领馆

可以提名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类的候选人（组织）。

二、提名单位意见（专家提名不填此栏）

本栏目应由提名单位填写，并在提名单位盖章处盖章。提名意见应包括：确认提名材料属实，候选人或候选组织对华是否友好，国际影响和学术地位如何，在与四川省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与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四川省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类授奖条件，写明对候选人或候选组织的评价意见和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

二、专家提名意见（单位提名不填此栏）

本栏目应由提名专家本人填写，并在专家签名处签名。提名意见应包括：确认提名材料属实，候选人或候选组织对华是否友好，国际影响和学术地位如何，在与四川省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与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四川省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并对照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学技术合作类授奖条件，写明对候选人或候选组织的评价意见和提名理由。不超过 600 字。多名专家联合提名时，提名意见内容可各有侧重。

三、候选人简历或候选组织简介及学术地位

联系人：指候选人或候选组织在中国的联系人，如合作单位外事部门的负责人等。

候选人简历或候选组织简介：指候选人或候选组织在科学技术活动中的学术和专业等方面背景情况的阐述。

学术地位：概述候选人或候选组织在专业领域的造诣、学术影响和地位。
纸面不敷，可另增页。

四、对促进四川省科学技术事业做出的主要贡献

应详细写明候选人或候选组织在与四川的公民或者组织合作研究、开发等方面取得的重大科技成果，对四川经济与社会发展所起到的重要推动作用，以及所取得的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向四川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技术、培养人才所做的重要贡献；促进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要对候选人与中方合作项目投入研究经费、合办研发机构、促成国际学术会议、联合发表论文著作、

联合申请专利以及提出建议被采纳等产出情况进行量化表述。纸面不敷，可增页。

五、省内主要合作单位情况表

最多填写 3 个省内主要合作单位的情况表，其单位名称和排名顺序应与提名书首页“与省内合作的有关单位”一栏填写的前 3 个单位一致。

本单位与候选人或候选组织的合作情况：不超过 600 字。

六、附件

附件材料应全面提供，并至少具备以下材料之一：

1. **技术评价证明：**指与四川省的公民或者组织进行合作研究、开发的相应证明，如：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密切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的授权证书、权利要求说明书的复印件；技术鉴定证书、验收报告、技术标准采用证明、授权部门的检测报告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相关行业审批的批准文件等材料的复印件（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项目的批准文件等）。
2. **培训情况证明：**向四川省的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技术、培养人才的，应由接受培训的单位提供本单位受训科技人员情况的证明。
3. **设备及应用证明：**提供先进设备的，应由中方合作单位提供设备使用情况证明。
4. **社会、经济效益证明：**指中方合作单位在科研或推广应用先进技术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证明。
5. **其他证明：**指有助于评价候选人或候选组织的其他证明材料。
6. 候选人应提交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 1 张。

2018 年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公示内容

省科技杰出贡献奖：候选人基本情况、提名人单位（专家）意见、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注：“候选人基本情况”摘自“候选人基本情况表”中的部分内容，公示姓名、从事专业、职称、工作单位、受教育情况。

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项目名称、提名人单位（专家）意见、项目简介、客观评价、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主要完成人情况、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知情同意证明。

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项目名称、提名人单位（专家）意见、项目简介、客观评价、推广应用情况、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主要完成人情况、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项目名称、提名人单位（专家）意见、项目简介、客观评价、推广应用情况、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主要完成人情况、主要完成单位及创新推广贡献、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

注：“主要完成人情况”摘自“主要完成人情况表”中的部分内容，公示姓名、排名、行政职务、技术职称、工作单位、完成单位、对本项目技术创造性贡献。

专家提名项目除项目有关内容外，还应公示提名专家的姓名、工作单位、职称、学科专业及提名意见。

四川省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形式审查主要内容

(2018 年度)

为进一步提高四川省科技奖励提名材料质量，现将 2018 年度形式审查主要内容印发，便于提名单位（专家）严格审查把关。凡形式审查不合格的项目或人选将不予以提交评审。

一、四川省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形式审查主要内容：

1. 是否提交提名书纸件原件；
2. 提名单位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并签名；
3. 候选人工作单位是否填写评价意见，并在单位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
4. 提名书是否具备相应附件（候选人公开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他人引用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知识产权证明；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批准文件；重要获奖证书；候选人近期标准照片及工作照片各 1 张等材料）；
5. 是否存在其他不符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情况。

二、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自然科学类形式审查主要内容：

1. 是否提交提名书纸件原件；
2. 提名单位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并签名；
3. 所列代表性论文专著发表（出版）年限是否已满三年（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之前发表（出版））；
4. 代表性论文专著的知识产权是否归国内所有且不存在争议；
5. 第一完成人是否在《代表性论文专著目录》的承诺处签字；
6. 代表性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代表性引文专著是否超出 8 篇；
7. 完成人是否为代表性论文专著作者；
8. 完成人是否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签名并说明其对《主要学术贡献》中所列第几项科学发现做出了贡献；
9. 主课题的验收、鉴定、评价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10. 完成人工作单位、完成项目时所在单位是否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盖章；
 11. 2016 年和 2017 年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获奖项目的完成人不可作为 2018 年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的第一完成人；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参与科技进步奖的提名。
 12. 是否按要求提供提名项目相应附件【代表性论文专著内容复印件（不超过 8 篇）；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专著内容复印件（不超过 8 篇）；检索报告；第三方评价证明；知情同意报奖证明（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完成人合作关系汇总表应采用标准格式（见附件），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字承诺；国际合作证明；四川省科技成果登记证书；其他材料（支持本项目重要科学发现及主要完成人学术贡献的其他学术性旁证材料）等】；
 13. 是否存在其他不符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情况。
- 三、四川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类形式审查主要内容：
1. 是否提交提名书纸件原件；
 2. 提名单位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并签名；
 3. 项目技术应用是否满三年（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之前应用）；
 4. 第一完成人是否在《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的承诺处签字；
 5. 完成人是否提交旁证材料证明本人贡献，前三位完成人必须是授权发明专利的发明人（当发明人少于三人时除外）；
 6. 完成人是否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签名且说明其对《主要技术发明》中所列第几项技术发明做出了创造性贡献；
 7. 主课题的验收、鉴定、评价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8. 完成人工作单位、完成项目时所在单位是否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相同，则只需加盖一个；如不同，应同时加盖；
 9. 2016 年和 2017 年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获奖项目的完成人不可作为 2018 年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的第一完成人；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参与科技进步奖的提名。;
 10. 是否按要求提交提名项目相应附件【核心知识产权（《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前 3 项）有效证明材料；第三方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许可证文

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取得有关许可证的项目，如动植物新品种、食品、药品、基因工程技术和产品等）；应用证明应采用标准格式（见附件），由应用单位法人代表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加盖单位公章；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完成人合作关系汇总表应采用标准格式（见附件），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字承诺；四川省科技成果登记证书；其他证明（支持项目技术发明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等材料】；

11. 是否存在其他不符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情况。

四、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科技进步类形式审查主要内容：

1. 是否提交提名书纸件原件；
2. 提名单位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并签名；
3. 项目技术应用是否满三年（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之前应用）；
4. 第一完成人是否在《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的承诺处签字；
5. 完成人是否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签名并写明完成人对《主要科技创新》中所列第几项科技创新做出了创造性贡献，以及支持本人贡献成立的旁证材料；
6. 主课题的验收、鉴定、评价专家组成员不能作为完成人。
7. 完成人工作单位、完成项目时所在单位是否在《主要完成人情况表》盖章。如工作单位和完成单位相同，则只需加盖一个；如不同，应同时加盖；
8. 2016 年和 2017 年四川省科技进步奖获奖项目的完成人不可作为 2018 年四川省科技进步奖的第一完成人；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参与科技进步奖的提名。；
9. 完成单位是否在《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签字并盖章；
10. 科普作品出版时间是否满三年（即 2015 年 5 月 31 日之前出版）；
11. 是否按要求提交提名项目相应附件【核心知识产权（《主要知识产权证明目录》前 3 项）有效证明材料；第三方评价证明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许可证文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取得有关许可证的项目，如动植物新品种、食品、药品、基因工程技术和产品等）；应用证明应采用标准格式（见附件），由应用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特殊情况下，可由法定代表人委托指定人签名并出具书面委托书）并加盖单位公章；完成人合作关系说明、完成人合作关系汇总表应采用标准格式（见

附件), 并由第一完成人签字承诺; 四川省科技成果登记证书; 其他证明(支持项目技术发明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等材料】;

12. 是否存在其他不符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情况。

五、四川省科技进步奖—国际科技合作类形式审查主要内容:

1. 是否提交提名书纸件原件;
2. 提名单位是否填写提名意见, 加盖提名单位公章; 或提名专家是否填写提名意见并签名;
3. 是否提供必备附件【技术评价证明; 培训情况证明; 设备及应用证明(加盖单位盖章); 社会、经济效益证明; 四川省政府外事办公室的书面意见; 其他证明; 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1张】;
4. 是否存在其他不符合《四川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的情况。